

## 救國團嘉義團務指導委員會 函

地 址：600 嘉義市忠孝路 307 號  
聯 絡 人：服務組郭冠甫組員  
聯絡電話：(05)2770482 分機 233  
傳 真：(05)2770710  
電子信箱：s111008@cyc.tw

受 文 者：如正本  
發 文 日 期：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十二日  
發 文 字 號：(105)青嘉服字第 005 號  
速 別：  
密 等：  
附 件：

主 旨：檢送 105 年青年節嘉義地區社會優秀青年遴選表揚實施辦法乙份，敬請 舉薦優秀人才參與遴選為感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遴選條件：年齡在 18 歲以上，45 歲以下之非在學青年【出生日期為民國 60 年元月 1 日至民國 86 年 12 月 31 日】。
- 二、請於 104 年 2 月 6 日(五)前，業務承辦人彙整將推薦資料寄送至本會【嘉義市忠孝路 307 號】。
- 三、推薦表格之「具體優良事蹟」欄位請填寫完整【如有相關證明文件資料，敬請一併檢附】。

正 本：行政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調查局嘉義市調查站、調查局嘉義縣調查站、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、嘉義市社會處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市教育處、嘉義縣教育處、嘉義市消防局、嘉義縣消防局、嘉義市警察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地區各郵局、嘉義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、嘉義市農會、嘉義縣農會、嘉義縣市軍人服務站、嘉義市婦女會、嘉義縣婦女會、嘉義市商業會、嘉義縣商業會、嘉義市工業會、嘉義縣工業會、嘉義市職業總工會、嘉義縣職業總工會、嘉義地區各醫院、嘉義地區大專院校、嘉義地區高中職校、嘉義地區國民中小學校、嘉義地區各志願服務團體、嘉義地區鄉鎮市區公所、本會各鄉鎮市區團委會、工商青年社會服務隊、真善美聯誼會

副 本：

主任委員 黃國芳  
人

嘉義縣政府

105/01/14



1050011274

# 105 年青年節嘉義地區社會優秀青年遴選表揚實施辦法

一、宗旨：慶祝中華民國 105 年青年節，特辦理社會優秀青年遴選及表揚活動，藉資表揚其優良德行及傑出事蹟，以為社會大眾學習楷模，鼓勵青年奮發向上，服務國家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救國團總團部

三、承辦單位：救國團嘉義團委會

四、遴選條件：

(一)年齡在 18 歲以上，45 歲以下之非在學青年【出生日期為民國 60 年元月 1 日至民國 86 年 12 月 31 日】。

(二)品德才能足為青年楷模。

(三)有具體優良事蹟。

★註：如已接受表揚者，請勿再重複推薦。

五、遴選方式：

(一)請提供以下資料：

1、推薦表(如附件)之具體優良事蹟欄，請簡介其優良德行、傑出成就之奮鬥經過及對社會國家之貢獻【120-150 字】，以供主辦單位或媒體報導參考，如有相關佐證資料，敬請一同附上(表格與實施辦法請至 [cyctc.cyc.org.tw](http://cyctc.cyc.org.tw) 下載)。

2、自傳 1 篇【A4/16 號字/橫式打字/1200 字為限】。

3、大頭照 1 張及生活照 2 張【請提供與得獎優良事蹟相關之照片之電子檔】，以供表揚活動簡介使用。

(二)推薦表請於 104 年 2 月 6 日(星期五)前寄送至嘉義團委會

(嘉義市忠孝路 307 號)服務組郭冠甫組員收【如有疑問敬請來電:05-2770482 轉 233 或 Email 至 [s111008@cyc.tw](mailto:s111008@cyc.tw)】。

(三)由本會先行資料初審，另再召開評選委員會會議複審，遴選結果將

於3月2日(星期一)以電話或簡訊方式告知。

六、評選委員：由本會邀請嘉義縣市政府相關局處長及嘉義地區地方賢達人士擔任。

七、表揚方式：

(一)於青年節慶祝活動中舉辦表揚大會及相關交流性活動。

(二)本會頒發嘉義地區105年社會優秀青年當選證書及紀念品一份。

(三)另由評選委員遴選出嘉義縣、市各乙名社會優秀青年，推薦至台北參加全國之表揚大會，與全國各縣市社會優秀青年代表一同接受表揚。

八、附則：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修訂之。

附件

嘉義地區 105 年青年節社會優秀青年代表推薦表					
姓名	(中文)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
	(英文)	身份證字號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服務單位暨職稱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		
聯絡電話	公： 宅： 手機：	電子信箱			
具體優良事蹟	(請書寫 120-150 字，以提供主辦單位或媒體報導參考)				
照片黏貼處	推薦單位				

承辦人：

審核：

單位主官：